

## 附件2

##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红绿灯电费及维护费						
主管部门		盐池县公安局		实施单位	盐池县公安局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	
	年度资金总额:	20	15	14.88	10	99%		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20	15	14.88	—		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	
	其他资金			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绩效目标:根据《关于印发盐池县公安局主要职责内设岗位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》(盐政办发(2015)28号),公安局有全县治安防范、打击犯罪、交通整治和维护社会稳定方面的职责,项目2022年初开始至2022年年底结束,此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全县范围内红绿灯、电子警察等交通设施正常运转,保障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,提高了全县人民的安全感和幸福感。	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:根据《关于印发盐池县公安局主要职责内设岗位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》(盐政办发(2015)28号),公安局有全县治安防范、打击犯罪、交通整治和维护社会稳定方面的职责,项目2022年初开始至2022年年底结束,此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全县范围内红绿灯、电子警察等交通设施正常运转,保障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,提高了全县人民的安全感和幸福感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全年实际值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
	产出指标 (40分)	数量指标 (10分)	红绿灯数量	62处	62处	10	10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
		质量指标 (10分)	保障路面卡口红绿灯正常运行率	100%	100%	10	10	
		时效指标 (10分)	红绿灯电费购买时间	及时购买	及时购买	5	5	
			红绿灯维修维护期间	2022年/全年	2022年/全年	5	5	
		成本指标 (10分)	红绿灯电费及维护费	15万元	14.88万元	10	9.9	
	效益指标 (40分)	社会效益指标 (20分)	不断增强群众交通安全意识	效果显著	效果显著	20	20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
		可持续影响指标 (20分)	提醒人民群众遵守交通规则,保护人身安全	长期	长期	20	20	
	满意度指标 (2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(20分)	群众满意度	≥90%	95%	20	20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
	<b>总 分</b>						<b>100</b>	<b>99.9</b>

注: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:分别按照指标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\*\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\*\*,则得分计算方法: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
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
司
得分
9.9
—
—
—

县公安局主要职责内设28号)，公安局有全县面的职责，项目2022年县范围内红绿灯、电子全，提高了全县人民的

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
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  
 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≤